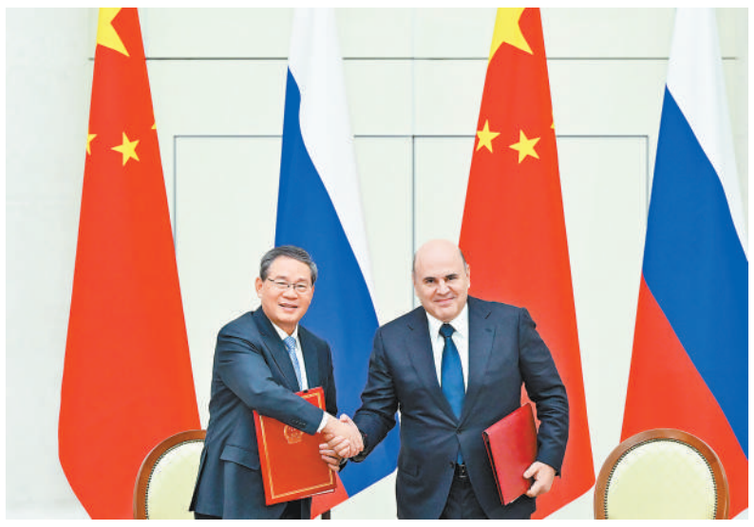
李强同俄罗斯总理米舒斯京共同主持中俄总理第三十一次定期会晤

本报圣彼得堡10月21日电 （记者**王洲**）10月21日上午，国务院总理李强在圣彼得堡同俄罗斯总理米舒斯京共同主持中俄总理第三十一次定期会晤。

李强表示，近些年，面对复杂动荡的国际形势，中俄双方在两国元首战略引领下，携手并肩、团结向前，以富有活力、韧性的合作对冲外部环境的不稳定不确定性，合作道路越走越宽，步伐越来越稳。当前，中俄新时代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正在进入更有作为、更快发展的新阶段。中方愿同俄方发扬相互尊重、互利共赢精神，推动各领域合作不断走深走实，把两国元首重要共识更好转化为实际行动和具体成效，更好服务两国发展振兴，更多惠及两国人民。

米舒斯京表示，今年是《俄中睦邻友好合作条约》签署25周年。当前，俄中新时代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处于历史最高水平，树立了国家间关系的典范。面对国际形势不确定性，两国经贸合作势头良好。俄方愿同中方在互利共赢、相互尊重、睦邻友好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各领域务实合作，维护两国共同利益。

李强和米舒斯京听取了双方代表汇报中俄投资合作委员会、中俄能源合作委员会、中俄人文合作委员会，中俄总理定期会晤委员会，中国东北地区和俄罗斯远东地区政府间合作委员会工作。



10月21日上午，国务院总理李强在圣彼得堡同俄罗斯总理米舒斯京共同主持中俄总理第三十一次定期会晤。这是会晤后，两国总理签署《中俄总理第三十一次定期会晤联合公报》。 新华社记者 **高 洁**摄

两国总理充分肯定各委员会近一年来的工作。双方一致认为，元首定向领航是中俄关系稳健发展的重要保障，要以两国元首重要共识为根本遵循，推进经贸投资、能源资源、互联互通、航空航天、金融、工业等重点领域合作，培育人工智能、生物技术、数字经济等前沿领域发展新动能，共同办好“中俄教育年”，加强旅游、文化、青年、媒体等人文交流，激发地方合作活力，密切多边事务沟通协作，推动取得更多务实成果。

会晤后，两国总理签署《中俄总理第三十一次定期会晤联合公报》。双方还达成经贸、航天、科技、教育等领域合作文件。

吴政隆参加上述活动。

（上接第一版）

大道如砥，大势如潮。

10月26日至29日，党的二十届五中全会将在北京召开，研究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重大问题，对于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实现党的使命任务意义重大。

105年来，我们党之所以能够历经艰难困苦而不断发展壮大，很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具有注重强健自身、始终充满生机活力的优秀特质。

长征走过的道路，“翻越了把马克思主义当做一成不变的教条的错误思想障碍。”

新时代的长征路上，正是因为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披荆斩棘、行稳致远。

始终坚持“两个结合”，习近平党建思想为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对强党强国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长远指导意义。

今天，党和人民赢得强党强国的历史主动，中国式现代化展现出前所未有的光明前景，根本在于“两个确立”。

新征程是新的长征。

越是前无古人的伟大事业，越是关山千重、道阻且长，越要大力弘扬伟大长征精神，坚定信心、锚定目标，一步一步扎实往前走。

奋进新的长征路，我们要坚定必胜信念、保持战略定力，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执着奋力实现既定目标，把党中央擘画的宏伟蓝图一步步变为美好现实。发扬优秀特质、提高斗争本领，时刻准备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确保党始终保持强大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矢志团结奋斗、汇聚磅礴伟力，在党的旗帜下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共同把中国式现代化推向前进。

跋山涉水不改一往无前，山高路远但见风光无限。

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凝心聚力、阔步前行，在新的长征路上奋力谱写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崭新篇章——

成功一定属于我们，胜利必将属于我们！

王毅会见吉布提外长奥马尔

新华社北京10月21日电 （记者**冯歆然**）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外交部长王毅21日在京会见吉布提外长奥马尔。

王毅表示，在两国元首战略引领下，中吉关系保持健康稳定发展势头。习近平主席就各方建设性参与非洲热点问题解决提出4条原则，并就促进中东地区和平和安全提出系列倡议，展示了中方负责任大国担当。中方愿同吉方等各国一道，切实维护好地区和平与稳定。

奥马尔转达盖莱总统对习近平主席的亲切问候，表示吉方坚持一个中国原则的立场一以贯之，高度赞赏习近平主席提出的系列倡议，赞赏中方为推动世界持久和平所做贡献。

刘海星会见卢旺达爱国阵线代表团

新华社北京10月21日电 10月21日，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部长刘海星在北京会见由总书记巴齐瓦莫率领的卢旺达爱国阵线代表团。双方就共同落实两国元首重要共识，加强党际交流合作，推动中卢、中非关系发展等交换意见。

王毅将出席2026全球治理论坛（雄安）开幕式

本报北京10月21日电 外交部发言人21日宣布：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外交部长王毅将于10月23日出席2026全球治理论坛（雄安）开幕式并作主旨发言。

张庆伟出席2026中国国际友好城市大会开幕式

新华社西安10月21日电 （记者**曹嘉玥**）10月21日，2026中国国际友好城市大会在陕西省西安市开幕。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张庆伟出席并讲话。

张庆伟指出，习近平主席高度重视国际友好城市工作。近年来，中外友城合作结出累累硕果，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注入了持久而坚实的力量。希望中外友城深入践行四大全球倡议，共筑人民宜居城市，共促民生福祉改善，共育创新发展动能，共绘文明交流画卷，携手谱写国际友城合作和人民友好新篇章。

大会由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中国国际友好城市联合会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共同主办。大会主题为“共建友城合作 共谋城市发展”。来自五大洲61个国家的地方政府代表等700余位嘉宾出席。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吉布提共和国外交部长关于维护非洲之角和平稳定及红海和亚丁湾航道安全的联合新闻公报

2026年10月2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外交部长王毅同吉布提共和国外交与国际合作部部长、政府发言人奥马尔在北京举行会谈。

双方忆及两国建交47年来，中吉关系发展取得的丰硕成果，强调双方将在两国元首战略引领下，继续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坚定相互支持，在中非合作论坛、中阿合作论坛框架内全面拓展深化两国务实合作。

吉方赞赏习近平主席提出的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及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和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全球治理倡议等重要倡议，认为上述理念倡议有助于应对全球挑战、促进世界和平发展和共同繁荣。中方赞赏盖莱总统带领吉布提人民致力于实现政治社会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建设“红海灯塔”，赞赏吉布提作为政府间发展组织（伊加特）轮值主席国为维护非洲之角地区和平稳定作出积极努力和重要贡献。双方愿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维护全球南方共同利益，推动国际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

双方就非洲之角局势及红海航道安全问题深入交换意见，达成以下共识：

一、双方认为，缓和中东局势是推动解决非洲之角和红海安全挑战的关键。吉方赞赏习近平主席关于促进中东地区和平和安全的系列倡议主张，支持中方在中东问题上发挥建设性作用。双方重申支持巴勒斯坦人民恢复民族合法权利，呼吁切实履行停火协议，推动加沙实现真正持久和平，并落实联合国相关决议阐述的“两国方案”，通过外交途径推动冲突和平持久解决。

二、双方认为，近期红海局势升温，对全球经济特别是非洲之角地区国家的贸易、投资、能源和粮食安全等经济活动造成严重威胁，加剧海盗、恐怖主义等安全问题。中方赞赏吉布提本着人道主义精神接收也门难民，愿提供力所能及的援助。双方不希望地区紧张局势向红海方向进一步外溢，呼吁各方遵守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恪守国际法基本准则，通过对话和外交手段，采取实际行动推动解决中东、红海、非洲之角地区面临的严峻挑战，避免地区紧张局势升级或进一步复杂化。国际社会特别是域外大国要摒弃双重标准，尊重地区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避免动辄诉诸武力和单边制裁。人道问题不应被工具化，各方应严格遵守国际人道法，切实保障人道援助准入安全畅通。

三、吉方赞赏习近平主席提出坚持非洲主导、维护公平正义、推动止戈为和、实行标本兼治等各方建设性参与非洲热点问题解决的4条原则。双方认为，非洲之角是地区各国人民的共同家园，维护地区和平稳定符合各国根本利益和人民共同期待。应该在尊重国际法，地区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以及非盟组织法原则宗旨基础上，鼓励支持有关国家秉持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通过对话协商解决域内矛盾分歧，发展睦邻友好关系，实现和平共处，绝不能把非洲之角作为地缘政治的博弈场，不能把中东战火烧向非洲之角。中方将继续在“非洲之角和平发展构想”框架内，聚焦安全、发展、治理三大目标，在尊重地区当事国意愿前提下，为斡旋地区热点问题继续发挥建设性作用，为促进地区互联互通合作和非洲一体化贡献力量，共同推动建设和平之角、发展之角、繁荣之角。

四、双方坚定支持索马里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反对索马里兰获得“外交承认”企图，反对索马里兰同台湾当局进行任何形式勾连。双方反对承认索马里兰为独立实体，并重申索马里兰是索马里联邦共和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五、双方对亚丁湾和红海海盗问题卷土重来表示严重关切。双方重申，确保关键航道和海域通航安全符合全球共同利益，呼吁沿岸国家及其伙伴在《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框架内加强国际合作，采取积极措施有效应对海盗威胁。

六、双方强调维护红海、曼德海峡航行自由的重要性，强调各国商船根据国际法行使航行权利应得到尊重。双方认为，在红海治理和安全问题上，应切实尊重红海沿岸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意愿，避免推高地区整体安全风险。中方支持红海沿岸国家以建设性方式维护国际航道畅通安全、维护地区共同利益。

（新华社北京10月21日电）

中俄总理第三十一次定期会晤联合公报

应俄罗斯联邦政府总理米舒斯京邀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李强于2026年10月20日至21日对俄罗斯进行访问。访问期间，李强总理会见俄罗斯联邦总统普京，并与米舒斯京总理共同举行中俄总理第三十一次定期会晤。

一

两国总理（以下简称“双方”）指出，在两国元首引领下，中俄新时代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达到历史最高水平并持续向前发展。

今年是中俄宣布决心发展平等信任的、面向二十一世纪的战略协作伙伴关系30周年和《中俄睦邻友好合作条约》签署25周年。5月，习近平主席和普京总统一致同意《条约》延期，重申双方将继续恪守《条约》各项原则和精神，推动两国关系继续向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发展。

《中俄睦邻友好合作条约》中确立的原则以公认的国际法原则和准则为基础，包括互相尊重主权和互不干涉内政等内容，在当前形势下具有重要现实意义。《条约》确定，中俄支持彼此维护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相互不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不针对对方采取经济及其他施压手段，以和平方式解决分歧，不允许第三国利用中俄领土损害两国利益。《条约》确认中俄相互没有领土要求，致力于将共同边界建设成为永久和平、世代友好的纽带。上述原则为彻底解决边界问题奠定了政治法律基础。

中俄关系建立在平等基础之上，不结盟、不对抗、不以意识形态划线、不针对第三国，不受外部环境影响。

双方秉持永久睦邻友好、全面战略协作、互利合作共赢精神，始终视彼此为优先合作伙伴，将在两国元首战略引领下持续巩固各领域协作，推动两国元首达成的各项共识落地见效，助力中俄新时代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保持蓬勃发展势头。

双方将始终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坚定相互支持。

双方强调联合国大会第2758号决议权威性不容质疑和挑战。俄方重申恪守一个中国原则，承认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代表全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反对任何形式的“台湾独立”，坚定支持中国政府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实现国家统一所采取的举措。

中方支持俄方维护本国安全稳定、民族团结、发展繁荣、主权和领土完整，反对外部势力干涉俄罗斯内政。

双方高度评价中俄总理定期会晤机制对提升两国重点领域合作水平，增强协作实效方面所发挥的关键作用，重申愿继续开展密切协作，不断拓展合作规模，保障合作稳定可持续。

二

双方指出，中俄经贸合作克服外部不利因素影响，持续稳步健康发展。双方将共同努力，进一步推动两国经贸合作全面稳定提质升级。为此，双方商定：

——持续推进双边贸易高质量发展，巩固和扩大贸易规模，进一步优化商品结构，培育跨境电商、数字经济、绿色低碳等新增长点。

——推动电子商务合作。开展该领域监管政策交流、产业对接、能力建设、地方等方面合作，为企业在两国电商平台开展经营活动创造有利条件，积极利用线上线下推广活动等方式推动优质商品进入对方国家市场。

——发展平台经济合作，为加强管理经验交流、促进相关产业发展提供相互支持。

——鼓励运用数字化解决方案，确保文件和数据依法安全交换，推动电子合约以及无纸化跨境商务发展，开展贸易数字化经验交流，为两国企业、金融机构、物流运营商接轨现代化贸易机制创造条件。

——加强服务贸易合作，包括旅游、交通运输、信息技术、创意产业（含电子游戏）等领域。通过专业媒体资源等渠道促进电子游戏在两国市场发展推广。

——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加强跨境电子商务、旅游服务等领域消费者权益保护合作，共同确保消费者权益得到应有保护。

——支持2027年在俄罗斯举办第十一届中俄博览会及第七届中俄地方合作论坛。

——欢迎俄方在中国境内举办“俄罗斯制造”展销节，开设“俄罗斯商品国家馆”，扩大两国工商界互利合作。

——拓展知识产权保护合作，推动有效维护权利人权益，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经验交流和实践分享，为两国企业在知识产权法律保护与权益维护事务上提供指导和服务，推进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与俄罗斯联邦知识产权局合作谅解备忘录》。

——肯定标准化、计量、认可与合格评定领域合作成果，支持进一步强化协作，开展经验和成功实践交流，在上海合作组织、金砖国家等国际平台相互协调。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与俄罗斯联邦技术规范与计量署标准化合作行动计划》并推动实施，在民用航空制造、农业、食品、汽车制造、人工智能、油气领域加强标准对接互认和国际标准联合研制，推动双方在机动车、有机农产品等领域认证合作。双方就重点产品成功开展实验室间比对合作。

——继续开展实验室间相互能力验证合作，就温室气体审定与核查，以及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国际航空碳抵消和减排计划开展经验交流。

——在中俄总理定期会晤委员会北极航道合作分委会框架内扩大协作，促进北极航道货运量和中俄港口间北极航道班次数量稳步增长，增强北极航道竞争力；推动开展极地船舶建造领域互利合作，对中俄开展北极合作的企业给予协助。

——在北极理事会等有关多边平台开展建设性合作，维护高纬度地区和平与稳定。

——继续开展林业领域合作。双方愿继续加强森林资源开发和利用合作，扩大林产品贸易范围和规模，按照市场化原则推动木材深加工、林业机械制造合作，拓展绿色低碳和科技领域合作交流。

——创造便利条件，扩大向对方国家市场出口农产品的规模与种类，保障农产品贸易畅通。

——进一步开展工作，恢复已暂停的两国水产品企业资质及批准两国水产品企业在对方国家注册，推动双边水产品贸易。

——继续开展相关工作，双方各自推进解除针对两国部分禽肉生产企业现行限制并恢复其贸易，推动双方关注的农食产品进入对方市场。深化宠物食品双向贸易。推动中国对俄罗斯出口羽绒羽毛证书磋商。

——双方努力扩大有资质的农食产品出口企业清单，加快受理对方提交的申请，增加两国农食产品注册供应商数量。

——加强食品质量与安全监管领域合作。

——为保障两国粮食安全，促进对华农业领域钾肥供应可持续，推动相关行业项目。

——继续研究推动建设中俄大豆联合中心，协调两国大豆育种与遗传研究领域农业科研机构合作。

——继续推进双边贸易商品价格等信息自动化交换、“经认证的经营者”互认等通关便利化合作项目，为诚信守法外贸经营主体提供便利，发展双边经贸往来。结合客观情况，灵活调整边境口岸运行时间，推动口岸通行能力建设。

——优化中俄口岸列车交接，提高外贸货运量，定期就现有口岸发展规划开展交流，结合具体运输需求研究扩展包括危险品在内的货物品类，加强中国—俄罗斯—欧洲班列互利合作，提升中俄铁路运输数字化水平。

——发展中俄国际道路运输，扩大危险货物运输品类。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基于平等互利原则为中俄国际道路运输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通过使用高度自动化交通工具，推动自动化跨境货物运输合作，加强信息交流，促进无人驾驶技术应用。

——发展智能交通系统领域合作，包括无纸化贸易以及两国运输领域数字平台对接。

——加强海运、河运和多式联运领域合作，提升其经济性和便利性。个别国家、国家间机制采取单方面行径，阻碍国际航运，威胁全球供应链和海运贸易稳定，双方对此表示关切。

——加强满洲里—后贝加尔斯克公路口岸连接线等中俄边境口岸基础设施建设合作，就口岸高效管理开展合作，共同研究数字化解决方案，包括实施跨境无人驾驶汽车、无人驾驶集装箱运输、货物皮带运输等项目。

——鼓励两国航空公司根据航权安排及市场需求扩大中俄间客货航运规模。

——共同致力于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加快推进中蒙俄中线铁路升级改造及其他重点项目合作。

——促进亚欧运输通道发展，提升地区物流互联互通和贸易通道多元化水平，包括发挥跨北极运输走廊作为亚洲和欧洲间可靠、更为快捷的运输通道的作用。

——重申致力于进一步深化环境保护合作，继续采取共同举措，推动跨境自然保护地框架内合作，保护生物多样性，包括候鸟、东北虎、东北豹、雪豹保护等。支持中俄大熊猫和金丝猴保护合作。

——在跨界水体水质监测、环境灾害应急联络、废物处理领域经验交流等方面开展密切协调。高度评价跨界水领域合作，特别是水文报汛和防洪合作成效，继续在中俄合理利用和保护跨界水联合委员会框架下推进水资源管理工作组和防洪合作工作组合作任务，支撑保障边境地区水安全。

——继续在上海合作组织、金砖国家、二十国集团、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全球雪豹及其生态系统保护计划”指导委员会等多边框架内就环保问题保持步调一致，推进东北亚和亚太经合组织次区域环保合作项目、“全球雪豹及其生态系统保护计划”等项目。

——为促进经贸投资合作，加强应对气候变化和低碳发展领域对话协作，包括产品碳足迹核算经验交流。

——推动以下方面合作，包括缩短项目投资建设周期；住宅和基础设施建设技术的应用，建筑行业商品和服务的公共采购组织，包括承包商评级体系；从中国企业收购住宅建筑工厂，推动装配式住宅生产本地化，编制智能家居和智慧城市管理领域产品和技术清单；制定城市规划方案；在中国参与下实现俄罗斯联邦住房和公用事业基础设施现代化；在两国专业高等教育机构进行城市规划、设计和建筑人员培训；推动中国企业参与建设俄联邦各主体行政机关公务员城市规划、设计和建筑培训进修中心；加强两国科研机构在多年冻土融化的条件下建筑物和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领域的合作；将数字技术和人工智能引入建筑行业；发展建筑绿色技术和标准，包括推广低碳（绿色）和节能建筑。

——推动深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俄罗斯联邦国有资产管理署间合作，定期举行工作会晤，交流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监管经验，为中俄企业取得更多务实合作成果、妥处分歧等创造有利条件。

——继续深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俄罗斯联邦政府关于反不正当竞争与反垄断领域合作交流协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与俄罗斯联邦政府反垄断执法和竞争政策领域的合作协定》框架内协作，开展经验交流和反垄断执法务实合作，维护消费者利益，为中俄经贸合作创造良好条件。

——继续充分挖掘2018年5月17日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与欧亚经济联盟经贸合作协定》潜力，进一步升级拓展中方与欧亚经济联盟及其成员国之间的经贸合作制度性安排，提升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

中方通报与有关方共同提出的《数字经济和绿色发展国际经贸合作框架倡议》和《绿色矿产国际经贸合作倡议》，认为上述倡议将有效促进有关各方在数字经济和绿色发展领域，以及绿色矿产领域的贸易投资合作。

三

中俄科技创新和高新技术领域合作取得积极发展。双方愿进一步深化合作，促进两国经济社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为此，双方商定：

——继续强化基础研究方面科技合作能力建设，推进大科学装置建设和共享，支持制定和实施联合科研项目，通过共同举办展会活动深化科学家和科研机构间交流，深化在金砖国家、上海合作组织、亚太经合组织、二十国集团、亚洲相互协作与信任措施会议等多边机制内科技合作，共同参与科技领域国际规则制定。

——共同关注人工智能发展趋势，发挥世界人工智能合作组织作用，推动治理经验与实践交流合作。支持双方企业、行业组织在遵守本国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开展合作，共同推动人工智能包容、普惠、公平、向善发展。

——在尊重国家主权和各国权利基础上，按照两国各自法律法规实施人工智能领域监管，加强人工智能领域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交流，开展发展战略沟通，促进安全可信的人工智能系统发展。

（下转第七版）